

广州大学

教务〔2017〕121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五批广州大学优质课程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为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健全教师教学激励机制，根据新修订的《广州大学优质课程评选办法（广大〔2017〕205号）》，学校决定进行第五批优质课程评选，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评选类型

本次评选的优质课程包括两类。

（一）优质理论课程：计划学时数不少于16学时的理论课程。

（二）优质实验课程：计划学时数不少于16学时的独立设置的实验课程。

二、评选办法

专业数达到6个的学院可推选不超过3门，其他学院可推选不超过2门候选优质理论课程；在有独立设置实验课程

的学院中，化学化工学院、生命科学学院、土木工程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教育软件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可推选不超过 2 门、其它学院可推选不超过 1 门候选优质实验课程；教务处从全校通识类选修课中推选出 1 门候选优质课程。

推选的两类候选优质课程都必须保证在本学期第 6-13 周正常开出。学校将组建由相关专业的校内外专家、督导委员、同行代表等组成的校级优质课程评选小组，对候选优质课程进行综合评价。

三、评选标准

各学院参照“广州大学优质课程评选指标体系（优质理论课程）”、“广州大学优质课程评选指标体系（优质实验课程）”（《广州大学优质课程评选办法（广大[2017]205号）》附件 1-1、附件 2-1）推选优质理论课程和优质实验课程。

四、评选日程安排

（一）2017 年 8 月 30 日——9 月 15 日，学院推选，并于 9 月 15 日前提交《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理论课程）》（附件 1-1）、《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理论课程）》（附件 1-2）；《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实验课程）》（附件 2-1）、《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实验课程）》（附件 2-2）等评选材料。

附件 1-1、1-2 的纸质版及电子版提交给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行政西楼后座 206 室，联系人张灵，电话 13342884519）；附件 2-1、2-2、2-3 等评选材料的纸质版及电子版提交给教务处实践科（行政西楼后座 208 室，联系人申海燕，联系电话 39366121）。

（二）9 月 18 日——9 月 29 日，学校对申报课程及教师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组建校级优质课程评选小组。

（三）10 月 9 日——11 月 30 日，校级优质课程评选小组对候选优质课程进行评审。

（四）12 月，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候选优质课程进行评审，确定优质课程名单，并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学校公布获奖优质课程。

五、评选材料

（一）优质理论课程

候选优质理论课程需提交以下评选材料：

1. 《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理论课程）》（附件 1-1）。（一式三份）

2. 《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理论课程）》（附件 1-2）。（一式三份）

3. 《候选优质课程数字化教学资源利用情况一览表（优质理论课程）》（附件 1-3）。（一式三份）

4. 其他相关材料（一式一份）

候选优质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教案、教材、近一学年本课程 1 个班的平时考核材料、反映本课程特色的支撑材料等相关材料。

所有评选材料均需在 10 月 9 日前将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教材、平时考核材料、特色材料可以不提交电子版）给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行政西楼后座 206 室，联系人：张灵，联系电话：13342884519）。

（二）优质实验课程

候选优质实验课程需提交以下评选材料：

1. 《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实验课程）》（附件 2-1）（一式三份）

2. 《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实验课程）》（附件 2-2）（一式三份）

3. 其他相关材料

（1）实验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或实验课程指南、实验教学进度表、实验教案等课程设计材料（一式三份）。

实验教案包括实验背景知识、原理、方法、技术，主要仪器设备的介绍、使用，实验方法和实验技术的应用及最新动态。

（2）教材（或实验讲义）（一式一份）。

（3）电子教材、实验课件、虚拟实验课程、学习网站等实验教学辅助手段材料（一式一份）。以上材料若挂在学

校课程网站上，请在《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实验课程）》上填好网址，否则提供电子版材料（光盘），并在《申请表》上填好。

（4）上届一个班学生对本课程评教的材料（一式一份）。只须提交《申报优质实验课程学生评教情况汇总表》（附件2-3，以下称《汇总表》）到教务处，支撑材料保存在学院。

若本课程参加了学校网评，则把网评结果填在《汇总表》的“评价结果”处；若没有网评，则用纸质的评价表让学生评价（《实验教学质量调查表—学生用》），然后将评价结果填在《汇总表》上。

（5）反映本课程特色的支撑材料及材料清单（一式一份）。

（6）近一学年本课程 1 个班的学生实验报告或小论文（一式一份）。

所有评选材料均需在 10 月 9 日前将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教材、课程特色材料、实验报告可以不提交电子版，实验教学辅助手段材料可以不提交纸质版）给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行政西楼后座 208 室，联系人：申海燕，联系电话：39366121）。

附件：

- 1-1. 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理论课程）（略）
- 1-2. 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理论课程）（略）
- 1-3. 候选优质课程数字化教学资源利用情况一览表（优质理论课程）（略）
- 2-1. 广州大学优质课程申请表（优质实验课程）（略）
- 2-2. 候选优质课程情况一览表（优质实验课程）（略）
- 2-3. 候选优质实验课程学生评教情况汇总表（略）

2017年8月30日